

6505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雲林縣麥寮鄉中興村台塑工業園區 1 號之 1
公司電話：(05)681-2345
公司電話：(02)2712-2211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9~63
(七) 關係人交易	63~69
(八) 質押之資產	6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0
(十二) 其他	71~8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2~8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7~89
3. 大陸投資資訊	90
(十四) 部門資訊	90~92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7,096,808 千元及 28,849,317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8%及 7%；負債總額分別為 8,840,860 千元及 8,808,775 千元，均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6%；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2,311,761 千元、177,159 千元、2,202,250 千元及(636,559)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8%、1%、4%及(2)%。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11 所述，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13,264,875 千元及 13,694,464 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264,901 千元、209,078 千元、121,128 千元及(373,971)千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681,367 千元、72,480 千元、185,534 千元及(248,746)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 – 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核閱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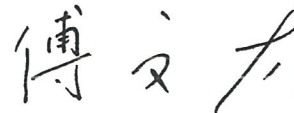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90)台財證(六)第100690號

林麗鳳



會計師：

傅文芳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六日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僅係初稿，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59,630,078	12	\$44,124,648	10	\$73,790,696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及十二	6,504,809	1	-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八及十二	64,984,289	14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4、八及十二	-	-	64,381,207	15	70,841,170	16
11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	40,295	-	86,674	-
1139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5及十二	3,537	-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6及十二	1,442	-	1,763	-	2,170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6、七及十二	1,777,349	-	1,602,469	-	1,652,63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十二	29,781,396	6	23,068,950	6	17,458,800	4
1175	應收租賃款	四、六.7及十二	268,324	-	257,197	-	256,79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七及十二	30,830,939	7	31,584,846	7	23,342,812	5
120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七、十二及十三	30,759,363	7	33,029,088	8	20,128,880	5
130x	存貨	四及六.8	73,756,983	15	58,376,147	14	56,552,982	13
1410	預付款項	六.9	9,196,867	2	8,849,898	2	7,916,00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052,877	-	883,749	-	718,24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08,548,253	64	266,200,257	62	272,747,856	6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及十二	25,869,308	5	-	-	-	-
153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4,565	-
1538	避險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5及十二	1,373	-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0	-	-	17,271,563	4	15,846,702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11	25,255,827	5	23,926,838	5	24,418,934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2、七及八	104,323,412	22	107,858,298	25	109,613,443	25
1750	礦產資源淨額	四	500,878	-	455,127	-	134,26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及六.13	374,081	-	463,548	-	463,54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4	5,127,198	1	4,156,181	1	4,390,21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13	10,926,176	2	7,607,863	2	8,529,132	2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	四及六.7	3,545,248	1	3,601,051	1	3,805,57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5,923,501	36	165,340,469	38	167,206,374	38
1xxx	資產總計		\$484,471,754	100	\$431,540,726	100	\$439,954,23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寶郎



經理人：曹明



會計主管：陳宗霖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4、八及十二	\$330,385	-	\$580,066	-	\$577,935	-
2125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	-	-	-	1,545	-
2126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5及十二	19,604	-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9	296,166	-	-	-	-	-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	-	-	7,202	-	2,071	-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21,778,202	5	8,386,378	2	11,517,60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3,549,169	1	3,553,383	1	2,426,311	-
2200	其他應付款		73,141,812	15	13,599,844	3	68,942,577	1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79,909	-	201,165	-	86,10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11,354,191	2	9,177,655	2	7,974,829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九	557,482	-	2,265,942	1	1,318,68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15、六.16及八	11,983,333	2	27,146,216	6	28,429,793	6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	七、九及十二	206,213	-	199,661	-	201,43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3,496,466	25	65,117,512	15	121,478,887	27
	非流動負債							
251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	-	-	-	1,826	-
2511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六.5及十二	823	-	-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15	10,250,000	2	14,450,000	3	17,900,000	4
2540	長期借款	六.16及八	-	-	-	-	4,333,33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4	363,360	-	200,971	-	76,006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38,339	-	1,384,554	-	1,377,152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七、九及十二	1,697,913	1	1,762,072	1	1,900,13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7	4,503,215	1	4,479,133	1	4,113,60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153,650	4	22,276,730	5	29,702,051	7
2xxx	負債總計		141,650,116	29	87,394,242	20	151,180,938	3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18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95,259,597	20	95,259,597	22	95,259,597	22
3200	資本公積		31,422,127	6	31,422,127	7	31,418,925	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2,501,642	13	54,484,627	12	54,484,627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33,784	1	3,033,784	1	3,033,78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98,348,536	20	120,590,574	28	75,379,839	17
	保留盈餘合計		163,883,962	34	178,108,985	41	132,898,250	30
3400	其他權益		49,343,137	10	36,495,891	9	29,158,947	7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8	2,912,815	1	2,859,884	1	37,573	-
3xxx	權益總計		342,821,638	71	344,146,484	80	288,773,292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484,471,754	100	\$431,540,726	100	\$439,954,23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寶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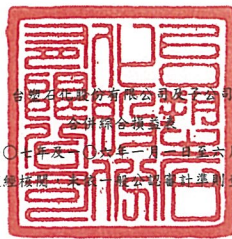


經理人：曹明



會計主管：陳宗霖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供參考，未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及七	\$192,327,540	100	\$138,917,332	100	\$374,404,490	100	\$303,403,32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8、六.21及七	160,808,540	84	122,986,463	89	318,103,529	85	255,392,416	84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1,519,000	16	15,930,869	11	56,300,961	15	48,010,906	16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7、六.20、六.21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69,874	1	1,561,143	1	3,168,947	1	3,155,391	1
6200	管理費用		1,086,308	-	1,018,239	-	2,239,764	-	2,014,25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4,620	-	54,993	-	121,961	-	98,524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22,347	-	-	-	59,615	-	-	-
	營業費用合計		2,853,149	1	2,634,375	1	5,590,287	1	5,268,173	2
6900	營業利益		28,665,851	15	13,296,494	10	50,710,674	14	42,742,733	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2及七	1,999,545	1	1,390,822	1	2,732,578	1	2,405,6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2及七	1,681,768	1	334,994	-	1,189,764	-	(2,235,85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22及七	(184,557)	-	(371,141)	-	(378,393)	-	(753,52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六.11	264,901	-	209,078	-	251,962	-	(147,34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61,657	2	1,563,753	1	3,795,911	1	(731,048)	-
7900	稅前淨利		32,427,508	17	14,860,247	11	54,506,585	15	42,011,685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7,211,438	4	2,804,494	2	10,987,799	3	7,338,662	3
8200	本期淨利		25,216,070	13	12,055,753	9	43,518,786	12	34,673,023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1及六.23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664,683	-	-	-	7,749,095	2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51,862	-	-	-	246,005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	-	-	(33,448)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9,500	1	78,260	-	570,263	-	(861,81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354,687	2	-	-	3,329,912	1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 利益(損失)		-	-	(73,610)	-	-	-	(127,521)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51,794)	-	-	-	(55,813)	-	-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29,505	-	72,480	-	140,145	-	(205,47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359)	-	(12,514)	-	(9,954)	-	(21,67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34,115	1	3,444,331	2	8,693,097	2	2,156,78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650,185	14	\$15,500,084	11	\$52,211,883	14	\$36,829,810	1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5,225,846	13	\$12,053,970	9	\$43,527,264	12	\$34,669,920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9,776)	-	1,783	-	(8,478)	-	3,103	-
			\$25,216,070	13	\$12,055,753	9	\$43,518,786	12	\$34,673,023	1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7,530,099	14	\$15,498,295	11	\$52,158,652	14	\$36,826,694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120,086	-	1,789	-	53,231	-	3,116	-
			\$27,650,185	14	\$15,500,084	11	\$52,211,883	14	\$36,829,810	12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5								
9750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3.40	\$2.65	\$1.56	\$1.27	\$5.72	\$4.57	\$4.41	\$3.64
	本期淨利		\$3.40	\$2.65	\$1.56	\$1.27	\$5.72	\$4.57	\$4.41	\$3.6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寶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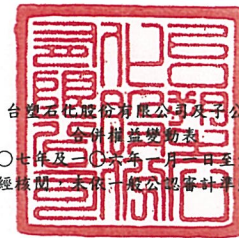


經理人：曹明



會計主管：陳宗霖





台灣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普通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 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具 利益(損失)	避險工具 之損益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25	3430	345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95,259,597	\$31,418,925	\$46,908,217	\$3,033,784	\$105,442,087	\$1,455,991	\$-	\$25,367,409	\$178,773	\$-	\$309,064,783	\$34,457	\$309,099,240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576,410	-	(7,576,410)	-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7,155,758)	-	-	-	-	-	(57,155,758)	-	(57,155,758)	
D1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34,669,920	-	-	-	-	-	34,669,920	3,103	34,673,023	
D3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21,616)	-	3,384,232	(105,842)	-	2,156,774	13	2,156,78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4,669,920	(1,121,616)	-	3,384,232	(105,842)	-	36,826,694	3,116	36,829,810	
Z1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95,259,597	\$31,418,925	\$54,484,627	\$3,033,784	\$75,379,839	\$334,375	\$-	\$28,751,641	\$72,931	\$-	\$288,735,719	\$37,573	\$288,773,292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95,259,597	\$31,422,127	\$54,484,627	\$3,033,784	\$120,590,574	\$(222,138)	\$-	\$36,684,584	\$33,445	\$-	\$341,286,600	\$2,859,884	\$344,146,484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2,228,393	-	40,933,308	(36,684,584)	(33,445)	33,445	6,477,117	(300)	6,476,817	
A5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95,259,597	31,422,127	54,484,627	3,033,784	122,818,967	(222,138)	40,933,308	-	-	33,445	347,763,717	2,859,584	350,623,30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017,015	-	(8,017,015)	-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0,013,546)	-	-	-	-	-	(60,013,546)	-	(60,013,546)	
D1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43,527,264	-	-	-	-	-	43,527,264	(8,478)	43,518,786	
D3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519	648,880	7,993,848	-	-	(45,859)	8,631,388	61,709	8,693,09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561,783	648,880	7,993,848	-	-	(45,859)	52,158,652	53,231	52,211,88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653)	-	1,653	-	-	-	-	-	-	
Z1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95,259,597	\$31,422,127	\$62,501,642	\$3,033,784	\$98,348,536	\$426,742	\$48,928,809	\$-	\$-	\$(12,414)	\$339,908,823	\$2,912,815	\$342,821,6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寶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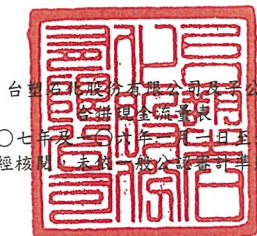


經理人：曹明



會計主管：陳宗霖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54,506,585	\$42,011,685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及折耗費用	6,848,940	9,276,303
A20200	攤銷費用	1,227,641	893,94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38,675)	-
A20900	利息費用	378,393	753,523
A21200	利息收入	(506,727)	(542,666)
A21300	股利收入	(1,183,366)	(549,32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251,962)	147,34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158	11,448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5,908)	-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	(11,85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2,046	-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105,03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27,092)	-
A31130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74,559)	(1,652,824)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5,958,539)	8,563,33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5,347,098)	(1,093,318)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5,380,836)	(3,553,752)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159,107)	4,229,59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25,006)	(25,660)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97,903	-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202)	(20,007)
A321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3,387,610	(1,166,2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31,483)	(2,429,53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10,197)	(317,19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4,082	22,1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3,814,601	54,441,883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576,491)	(10,382,2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238,110	44,059,586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76,070)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752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00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款	-	10,825,18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683,44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支付之成本	(3,179,530)	(3,068,823)
	支付之資本化利息	(832)	(19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	3,992	1,740
B0420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一同業往來(增加)減少	6,437,762	11,041,355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53,329	-
B06000	應收租賃款(增加)減少	44,676	376,87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55,879	3,201,886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737,600)	(1,322,72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11,012	559,81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617,805	547,406
B09900	購置礦產資源	(66,254)	(107,5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85,921	5,371,562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49,681)	(14,648)
C01300	償還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7,800,000)	(9,5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495,60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1,562,883)	(37,562,272)
C0380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一同業往來增加(減少)	78,743	(7,473)
C04000	應付租賃款增加(減少)	(100,459)	(98,107)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6,215)	(16,69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4)	(45)
C05600	支付之利息	(414,639)	(1,116,25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095,198)	(42,869,88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597	9,41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505,430	6,570,67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124,648	67,220,02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630,078	\$73,790,69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寶郎



經理人：曹明



會計主管：陳宗霖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一年三月開始籌備，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六日核准設立，設廠於雲林縣麥寮鄉台塑企業麥寮園區，主要營業項目包括經營提煉石油廠及碳氫化合物製造廠等。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二日經金管會證期局(原證期會)(92)台財證(一)第0920151815號函准予股票上市，並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正式掛牌交易。主要由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及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投資成立，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持股比例各為28.56%、23.11%及24.15%。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六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B.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
- C. 本集團部分銷售係於風險報酬移轉前，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須承擔後續提供商品風險報酬移轉之義務，係將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98,263千元。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其他流動負債減少296,166千元，且合約負債增加296,166千元。
- D.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S-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139,0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1,652,7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1,040,4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成本衡量 17,271,563千元)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 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 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37,264,351		137,264,35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40,295	避險之金融資產	40,295
合 計	<u>\$218,957,416</u>	合 計	<u>\$224,484,120</u>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非控制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差異數	調整數	調整數	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基金	\$6,139,0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139,042	\$-	\$(324,653)	\$324,653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包括以成本衡量單獨列報者17,271,563千元)	75,513,7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	81,040,432	5,526,704	1,680,026	3,846,978	(300)
小 計 (註1)	<u>81,652,770</u>						
放款及應收款 (註2)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118,987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118,98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6,258,02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6,258,028	-	-	-	-
應收租賃款	3,858,248	應收租賃款	3,858,248	-	-	-	-
其他應收款	<u>33,029,088</u>	其他應收款	<u>33,029,088</u>	-	-	-	-
小 計	<u>137,264,351</u>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40,295	避險之金融資產	40,295	-	-	-	-
合 計	<u>\$218,957,416</u>	合 計	<u>\$224,484,120</u>		<u>\$1,355,373</u>	<u>\$4,171,631</u>	<u>\$(300)</u>

註：

1. 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包括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分類變動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a. 基金

由於基金之現金流量特性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中之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為6,139,042千元，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數(324,653)千元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b. 股票投資(包括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將該等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成本衡量者)類別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為75,513,728千元。其他相關調整說明如下：

- (a) 先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帳面金額17,271,563千元(原始投資成本18,951,589千元扣除已認減損1,680,026千元後之餘額)；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須以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估計其公允價值為22,798,267千元，因此除調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為22,798,267千元外，另調整其他權益(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5,527,004千元及調整非控制權益(300)千元。
 - (b) 採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公司股票58,242,165千元，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除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僅就其他權益內之會計項目進行重分類。
 - (c) 另權益工具無須適用減損規定，因此，先前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且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者，須將先前已認列於保留盈餘之累積減損1,680,026千元重分類至其他權益。
2. 本集團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

D. 其他影響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致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950,113千元、保留盈餘873,020千元及其他權益77,093千元。

E.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 IAS 28 前適用 IFRS 9，且於適用 IFRS 9 時，不考慮因適用 IAS 28 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除前述(1)、(2)、(5)及(6)將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b)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c)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a)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b)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c)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告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告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a)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b)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c)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d)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e)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f)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或出資比例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本公司	台亞石油(股)公司	零售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六輕汽車貨運(股)公司	運輸業	88%	88%	88%
本公司	FPCC USA, INC.	石油探勘	100%	100%	100%
本公司	Formosa Dredging Corporation	船舶租賃	100%	100%	100%
本公司	塑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FG Inc.	投資公司	57%	57%	100%
FG Inc.	FG LA LLC	石化製品產銷	100%	100%	100%
Formosa Dredging Corporation	台塑石化海運有限公司	運輸	100%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孫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孫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6.30	106.12.31	106.6.30	
台亞石油(股)公司	鯨世界國際(股)公司	零售業	49.00%	49.00%	49.00%	子公司對鯨世界國際(股)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持股均達64.69%，因其不具重大影響，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告。該公司之資產總額、負債總額及本期淨利分別佔各該年度(底)第二季合併資產總額、合併負債總額及合併總損益之0.07%、0.02%、0.01%及0.09%、0.08%、0.01%及0.09%、0.05%、0.01%。
六輕汽車貨運(股)公司	鯨世界國際(股)公司	零售業	15.69%	15.69%	15.69%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之同期間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7,096,808千元及28,849,317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8,840,860千元及8,808,775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2,202,250千元及(636,559)千元。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期間12個月內之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商業本票)。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應收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兩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本集團對應收租賃款減損之會計政策，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衍生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示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示為避險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本集團避險會計之目的為現金流量避險，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風險導因於已認列之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發生之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或未認列確定承諾之外幣風險。

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避險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現金流量避險

屬避險工具有效避險部分之損失或利益係認列於權益項下，避險無效部分則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之交易影響損益時，將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轉列至損益，當被避險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帳面金額。

當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預計不會發生時，先前已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利益或損失應轉列至損益。如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且未予取代或展期，或如取消原指定之避險，則先前已認列於權益項下之金額，在預期交易或確定承諾影響損益前，仍列於權益項下。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1.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半成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固定製造費用係以正常產能分攤，若實際產能大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能分攤。半成品及製成品採加權平均法。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告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5~55年
機器設備	5~40年
運輸設備	3~15年
其他設備	3~25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變更麥寮廠其中之煉油部(煉油石油焦高溫氧化工場及油料處除外)、烯烴部及保養中心之機器設備、運輸及其他設備等固定資產之折舊方法，由平均法改為定率遞減法計算折舊外，已達耐用年限而仍可使用者，依估計仍可使用年數續提折舊。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4.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5.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集團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營業租賃下，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6. 探勘及評估資產

礦產資源係指取得之礦區權益和油氣開發活動形成的油氣井及相關設施。本集團為取得礦區權益而發生之必要成本包含所有取得、探勘、開發及拆除或復原成本均列為礦產資源成本。

17.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8.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石化類產品，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對於所提供之商品並未提供任何保固協議。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6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若有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提供勞務

本集團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係碼頭操作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操作次數為基礎提供服務，屬於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故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服務提供後開單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本集團對提供客戶忠誠計畫之銷售商品交易，將銷售商品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商品及客戶忠誠計畫，分攤過程中參考該客戶忠誠計畫可單獨銷售之公允價值，以衡量其相對應分攤至該計畫之金額。分攤至客戶忠誠計畫之收入應予遞延，並於客戶兌換時予以認列收入。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告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融資租賃－集團為承租人/出租人

本集團已簽訂船舶及設備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該等租約已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將該等租約以融資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3)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5)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6)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6.30	106.12.31	106.6.30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5,369	\$5,661	\$5,782
支票存款	102,193	314,527	19,858
活期及外匯存款	33,399,042	17,372,244	23,768,983
定期存款	23,549,813	22,436,886	47,232,283
商業本票	546,500	1,027,734	611,744
附買回債券	2,027,161	2,967,596	2,152,046
合計	<u>\$59,630,078</u>	<u>\$44,124,648</u>	<u>\$73,790,696</u>

上述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情事。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6.30	106.12.31(註)	106.6.30(註)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基金	\$6,504,809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之(損)益淨額分別為226,097及138,675千元。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07.6.30	106.12.31(註)	106.6.30(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公司股票	\$64,984,289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25,869,308		
合 計	\$90,853,597		
流 動	\$64,984,289		
非 流 動	25,869,308		
合 計	\$90,853,597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考量投資策略，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中之Eco Trust Japan Co. Ltd.未上市公司股票，出售時之公允價值為21,752千元，並將處分時累積之未實現評價損失1,653千元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7.6.30(註)	106.12.31	106.6.30
上市股票		\$23,358,312	\$24,216,927
基金		6,463,658	19,952,347
減：累計減損		(1,454,429)	(1,584,749)
加(減)：評價調整		36,013,666	28,256,645
淨額		<u>\$64,381,207</u>	<u>\$70,841,170</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針對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帳列之累計減損分別為1,454,429千元及1,584,749千元。

5. 避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106.12.31及106.6.30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07.6.30	106.12.31	106.6.30
避險之金融資產(106.12.31及106.6.30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能源商品	<u>\$4,910</u>	<u>\$40,295</u>	<u>\$91,239</u>
流動	\$3,537	\$40,295	\$86,674
非流動	1,373	-	4,565
合計	<u>\$4,910</u>	<u>\$40,295</u>	<u>\$91,239</u>
避險之金融負債(106.12.31及106.6.30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能源商品	<u>\$20,427</u>	<u>\$-</u>	<u>\$3,371</u>
流動	\$19,604	\$-	\$1,545
非流動	823	-	1,826
合計	<u>\$20,427</u>	<u>\$-</u>	<u>\$3,371</u>

註：本集團之避險會計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尚未交割之能源商品合約分別為42筆、2筆及41筆。為規避原油及成品油市場之價格風險，本公司選擇與被避險項目價格變動高度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現有合約均屬指定避險且為避險有效，有關本公司風險政策，避險策略及活動請詳附註十二。

(2) 為規避原油及成品油市場之價格風險，尚未交割之能源商品合約明細如下：

		107.6.30		
		帳面價值		
商品名稱	合約計價期間	合約數量	資產	負債
新加坡柴油/杜拜原油價 差交換合約	107.07.01~107.12.31	150千桶	\$2,829	\$290
新加坡汽油/布蘭特原油 價差交換合約	107.04.01~108.12.31	900千桶	2,081	20,137
合 計			4,910	20,427
減：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3,537	19,604
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非流動			\$1,373	\$823

		106.12.31		
		帳面價值		
商品名稱	合約計價期間	合約數量	資產	負債
新加坡汽油/布蘭特原油 價差交換合約	107.01.01~107.12.31	600千桶	\$40,295	\$-
合 計			40,295	-
減：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40,295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非流動			\$-	\$-

		106.6.30		
		帳面價值		
商品名稱	合約計價期間	合約數量	資產	負債
新加坡汽油/杜拜原油價 差交換合約	106.07.01~106.12.31	150千桶	\$11,794	\$-
新加坡汽油/布蘭特原油 價差交換合約	106.07.01~107.12.31	1,200千桶	73,335	1,826
新加坡航燃/0.05%柴油油 價差交換合約	106.07.01~106.12.31	225千桶	6,110	1,545
合 計			91,239	3,371
減：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流動			86,674	1,54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負債)—非流動			\$4,565	\$1,826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收票據	\$1,442	\$1,763	\$2,170
減：備抵損失	-	-	-
應收票據淨額	<u>\$1,442</u>	<u>\$1,763</u>	<u>\$2,170</u>
應收票據－關係人	\$1,777,349	\$1,602,469	\$1,652,637
減：備抵損失	-	-	-
應收票據淨額－關係人	<u>\$1,777,349</u>	<u>\$1,602,469</u>	<u>\$1,652,637</u>
應收帳款	\$30,470,836	\$23,698,775	\$17,895,856
減：備抵損失	(689,440)	(629,825)	(437,056)
應收帳款淨額	<u>\$29,781,396</u>	<u>\$23,068,950</u>	<u>\$17,458,800</u>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830,939	\$31,584,846	\$23,342,812
減：備抵損失	-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30,830,939</u>	<u>\$31,584,846</u>	<u>\$23,342,812</u>

上述應收票據及帳款皆係因營運而產生，並未有提供予金融機構抵質押之情形。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累計減損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0，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20。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06.1.1~106.6.30
期初餘額	\$508,527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71,47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期末餘額	<u>\$437,056</u>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逾30天內	逾31-60天	逾61-90天	
106.12.31	\$52,910,603	\$1,743,193	\$-	\$-	\$54,653,796
106.6.30	39,893,734	862,960	-	44,918	40,801,612

上表依帳齡方式表達，未有實際減損之情事。

7. 應收租賃款

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簽訂不可取消船舶融資租賃之應收租賃款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收租賃 款總額	應收租賃款	應收租賃 款總額	應收租賃款	應收租賃 款總額	應收租賃款
不超過一年	\$423,035	\$268,324	\$413,992	\$257,197	\$422,147	\$256,79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693,299	1,193,826	1,657,101	1,144,317	1,689,746	1,142,509
超過五年	2,515,487	2,351,422	2,667,008	2,456,734	2,932,356	2,663,062
應收租賃款總額	4,631,821	3,813,572	4,738,101	3,858,248	5,044,249	4,062,361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818,249)	-	(879,853)	-	(981,888)	-
應收租賃款	\$3,813,572	\$3,813,572	\$3,858,248	\$3,858,248	\$4,062,361	\$4,062,361

8. 存 貨

	107.6.30	106.12.31	106.6.30
原 料	\$28,628,525	\$22,470,084	\$22,614,000
物 料	6,423,193	5,494,140	5,711,558
半 成 品	13,063,069	9,770,092	9,285,094
製 成 品	17,178,214	20,221,380	18,261,534
在途材料	8,460,261	417,219	677,657
主副商品	3,719	3,232	3,022
寄外存品	2	-	117
合 計	\$73,756,983	\$58,376,147	\$56,552,982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費用之存貨(營業)成本分別為160,808,540千元及122,986,463千元，其中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為當期費用(利益)分別為(569,896)千元及492,430千元。
- (2)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費用之存貨(營業)成本分別為318,103,529千元及255,392,416千元，其中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為當期費用(利益)分別為(15,279)千元及484,935千元。
- (3)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為15,279千元，係因國際原油、輕油等價格上漲，以致本集團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出現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9. 預付款項

	107.6.30	106.12.31	106.6.30
預付修護費—流動	\$4,010,916	\$2,751,383	\$4,415,074
預付購料款	3,636,636	3,145,501	1,503,728
預付租金	65,633	69,663	50,052
預付費—其他	1,483,682	2,883,351	1,947,149
合 計	<u>\$9,196,867</u>	<u>\$8,849,898</u>	<u>\$7,916,003</u>

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6.30(註)	106.12.31	106.6.30
南亞光電(股)公司		\$294,583	\$294,583
亞太投資(股)公司		117,500	117,500
台塑網(股)公司		13,331	13,331
台朔重工(股)公司		116,955	116,955
英屬維爾京群島商台塑 海洋運輸投資公司		856,948	856,948
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		15,984,213	14,559,352
廣源投資(股)公司		50,000	50,000
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		25,000	25,000
台益豐(股)公司		15,000	15,000
Eco Trust Japan Co. Ltd.		23,630	23,630
小 計		<u>17,497,160</u>	<u>16,072,299</u>
減：資產減損		<u>(225,597)</u>	<u>(225,597)</u>
合 計		<u>\$17,271,563</u>	<u>\$15,846,702</u>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 (1)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 (2)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針對廣源投資(股)公司均提列累計減損18,530千元。
- (3)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針對南亞光電(股)公司均提列累計減損為207,067千元。
- (4)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之子公司塑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增資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美金57,160,834元，增資後對該公司累計投資總額為美金535,520,392元。
- (5)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6.30		106.12.31		106.6.30	
	金額	持股比例 (%)	金額	持股比例 (%)	金額	持股比例 (%)
投資關聯企業						
參寮汽電(股)公司	\$11,990,952	24.94	\$10,847,554	24.94	\$10,724,470	24.94
宜濟建設(股)公司	89,226	40.55	88,989	40.55	88,789	40.55
參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公司	2,563,380	44.96	2,438,603	44.96	2,556,606	44.96
台塑開發(股)公司	852,367	45.99	757,257	45.99	730,385	45.99
台塑海運(股)公司	170,210	20.00	182,657	20.00	231,471	20.00
中塑油品(股)公司	570,434	20.00	570,398	20.00	591,254	20.00
台朔環保(股)公司	227,254	24.34	226,435	24.34	254,085	24.34
台塑合成橡膠(股)公司	216,738	33.33	283,679	33.33	294,605	33.33
台塑合成橡膠(香港)有限公司	617,871	31.82	812,323	31.82	1,090,194	31.82
鯨世界國際(股)公司	208,221	64.49	209,038	64.69	209,166	64.69
全鋒汽車(股)公司	49,861	49.00	46,865	49.00	44,755	49.00
新譜光(股)公司	63,047	39.43	68,858	39.43	64,838	39.43
台塑資源(股)公司	5,384,679	25.00	5,361,771	25.00	5,593,661	25.00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	602,394	25.00	348,135	25.00	222,116	25.00
小計	23,606,634		22,242,562		22,696,395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佳的星(股)公司	67,520	50.00	101,356	50.00	66,046	50.00
NEUMIN OIL AND GAS, LLC.	20,026	50.00	19,597	50.00	19,991	50.00
台塑科騰化學有限公司	893,667	50.00	870,440	50.00	912,876	50.00
台塑出光特用化學品(股)公司	657,500	50.00	680,975	50.00	704,584	50.00
福塑工程(股)公司	10,480	50.00	11,908	50.00	19,042	50.00
小計	1,649,193		1,684,276		1,722,539	
合計	\$25,255,827		\$23,926,838		\$24,418,934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投資關聯企業

(a)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皆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6,739	\$265,452	\$222,630	\$(26,3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81,367	72,480	386,150	(205,4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918,106</u>	<u>\$337,932</u>	<u>\$608,780</u>	<u>\$(231,841)</u>

(b)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並無公開報價者。

(2) 投資合資

本集團之投資合資皆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合資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8,162	\$(56,374)	\$29,332	\$(120,9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28,162</u>	<u>\$(56,374)</u>	<u>\$29,332</u>	<u>\$(120,973)</u>

(3)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合資公司於取得所有合資合夥人之一致同意前不得分配其淨利。

上述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3,264,875千元及13,694,464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64,901千元及209,078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21,128千元及(373,971)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681,367千元及72,48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85,534千元及(248,746)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為依據。

(4) 鯨世界國際(股)公司未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說明，請詳附註四.3.(3)。

(5)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上述長期股權投資均未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質押或擔保。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7.1.1	\$22,114,812	\$43,177,508	\$349,827,530	\$3,890,223	\$868,463	\$2,909,571	\$348,026	\$8,625,393	\$431,761,526
增添	-	-	32,208	54,785	59,607	-	-	3,033,762	3,180,362
移轉	-	156,140	2,344,728	1,502	-	-	-	(2,502,370)	-
處分	-	-	(69,487)	(36,185)	(37,315)	-	(2,745)	-	(145,7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7,389	-	-	42	-	63,556	-	22,897	143,884
107.6.30	<u>\$22,172,201</u>	<u>\$43,333,648</u>	<u>\$352,134,979</u>	<u>\$3,910,367</u>	<u>\$890,755</u>	<u>\$2,973,127</u>	<u>\$345,281</u>	<u>\$9,179,682</u>	<u>\$434,940,040</u>
106.1.1	\$19,470,202	\$43,052,557	\$348,280,161	\$3,784,205	\$791,565	\$3,146,544	\$338,297	\$4,756,637	\$423,620,168
增添	-	-	13,033	85,685	68,477	-	24,731	2,877,094	3,069,020
移轉	-	66,360	850,937	1,042	11,280	-	-	(928,778)	841
處分	-	-	(80,658)	(27,623)	(4,663)	-	(6,735)	-	(119,6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288)	-	(179,655)	-	-	(179,943)
106.6.30	<u>\$19,470,202</u>	<u>\$43,118,917</u>	<u>\$349,063,473</u>	<u>\$3,843,021</u>	<u>\$866,659</u>	<u>\$2,966,889</u>	<u>\$356,293</u>	<u>\$6,704,953</u>	<u>\$426,390,407</u>
折舊及減損：									
107.1.1	\$-	\$24,469,525	\$294,263,157	\$3,071,651	\$656,222	\$1,163,829	\$278,844	\$-	\$323,903,228
折舊	-	909,757	5,683,735	100,549	19,923	96,053	7,478	-	6,817,495
處分	-	-	(56,496)	(36,028)	(37,315)	-	(2,743)	-	(132,582)
移轉	-	-	(238)	238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4	-	28,473	-	-	28,487
107.6.30	<u>\$-</u>	<u>\$25,379,282</u>	<u>\$299,890,158</u>	<u>\$3,136,424</u>	<u>\$638,830</u>	<u>\$1,288,355</u>	<u>\$283,579</u>	<u>\$-</u>	<u>\$330,616,628</u>
106.1.1	\$-	\$22,666,071	\$280,138,257	\$2,897,347	\$642,043	\$1,048,848	\$275,409	\$-	\$307,667,975
折舊	-	901,136	8,142,564	108,851	15,794	99,618	8,315	-	9,276,278
處分	-	-	(70,970)	(25,217)	(4,663)	-	(5,641)	-	(106,491)
移轉	-	-	(66)	66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192)	-	(60,606)	-	-	(60,798)
106.6.30	<u>\$-</u>	<u>\$23,567,207</u>	<u>\$288,209,785</u>	<u>\$2,980,855</u>	<u>\$653,174</u>	<u>\$1,087,860</u>	<u>\$278,083</u>	<u>\$-</u>	<u>\$316,776,964</u>
淨帳面金額：									
107.6.30	<u>\$22,172,201</u>	<u>\$17,954,366</u>	<u>\$52,244,821</u>	<u>\$773,943</u>	<u>\$251,925</u>	<u>\$1,684,772</u>	<u>\$61,702</u>	<u>\$9,179,682</u>	<u>\$104,323,412</u>
106.12.31	<u>\$22,114,812</u>	<u>\$18,707,983</u>	<u>\$55,564,373</u>	<u>\$818,572</u>	<u>\$212,241</u>	<u>\$1,745,742</u>	<u>\$69,182</u>	<u>\$8,625,393</u>	<u>\$107,858,298</u>
106.6.30	<u>\$19,470,202</u>	<u>\$19,551,710</u>	<u>\$60,853,688</u>	<u>\$862,166</u>	<u>\$213,485</u>	<u>\$1,879,029</u>	<u>\$78,210</u>	<u>\$6,704,953</u>	<u>\$109,613,443</u>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7.1.1~107.6.30	106.1.1~106.6.30
未完工程	\$832	\$197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59%~2.05%	1.44%~1.60%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及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借款成本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379,225千元及753,720千元。

13. 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 投資性不動產

	107.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7.6.30
土地 成本	\$1,051,556	\$-	\$(104,738)	\$946,818
	107.1.1	提列減損	處分	107.6.30
土地 累計減損	\$588,008	\$42,046	\$(57,317)	\$572,737
	107.1.1			107.6.30
土地 淨帳面金額	\$463,548			\$374,081
	106.1.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6.6.30
土地 成本	\$1,051,556	\$-	\$-	\$1,051,556
	106.1.1	提列減損	減損迴轉利益	106.6.30
土地 累計減損	\$693,038	\$-	\$(105,030)	\$588,008
	106.1.1			106.6.30
土地 淨帳面金額	\$358,518			\$463,548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a)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b)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374,081千元、463,548千元及463,548千元，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所評價之公允價值列帳。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比較法，其主要使用之輸入值為每平方公尺之價格。

(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6.30	106.12.31	106.6.30
存出保證金	\$1,153,819	\$1,055,902	\$947,082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7,107,691	3,905,481	3,826,210
墊付款	70,791	58,408	226,20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593,875	2,588,072	3,529,631
合 計	<u>\$10,926,176</u>	<u>\$7,607,863</u>	<u>\$8,529,132</u>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暫以第三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之土地成本均為9,823千元，已於所屬地政機關辦妥設定抵押權，設定金額均為90,360千元，以保全本公司之權益，上述土地帳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4.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7.6.30	106.12.31	106.6.30
購料借款	0.850%~1.200%	\$122,845	\$408,193	\$405,973
員工持股獎勵金	1.07%	207,540	171,873	171,962
合 計		<u>\$330,385</u>	<u>\$580,066</u>	<u>\$577,935</u>

- (1)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782,845千元、12,924,819千元及10,420,187千元。

- (2) 購料借款係以南亞股票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5. 應付公司債

	107.6.30	106.12.31	106.6.30
應付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17,900,000	\$25,700,000	\$28,7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650,000)	(11,250,000)	(10,800,000)
一年後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10,250,000	\$14,450,000	\$17,900,000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國內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國內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項 目	第三十一次 (101-1) 無擔保公司債	第三十二次 (101-2) 無擔保公司債	第三十三次 (101-3) 無擔保公司債	第三十四次 (102-1) 無擔保公司債	第三十五次 (103-1) 無擔保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1.6.20	101.7.27	102.3.12	102.06.26	103.9.12	103.9.12	103.9.12
發行總額	2,000,000	4,500,000	2,000,000	4,400,000	2,400,000	2,200,000	1,400,000
期末餘額	1,000,000	4,500,000	2,000,000	4,400,000	2,400,000	2,200,000	1,400,000
每張面額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發行價格	按面額 十足發行	按面額 十足發行	按面額 十足發行	按面額 十足發行	按面額 十足發行	按面額 十足發行	按面額 十足發行
債券期限	7年期	7年期	7年期	7年期	5年期	10年期	12年期
票面利率	固定利率 1.44%	固定利率 1.44%	固定利率 1.37%	固定利率 1.41%	固定利率 1.43%	固定利率 1.90%	固定利率 1.99%
付息期間	每年付息 一次	每年付息 一次	每年付息 一次	每年付息 一次	每年付息 一次	每年付息 一次	每年付息 一次
償還辦法	每屆6.7年底 各還本50%	每屆6.7年底 各還本50%	每屆6.7年底 各還本50%	每屆6.7年底 各還本50%	每屆4.5年底 各還本50%	每屆9.10年底 各還本50%	每屆11.12年底 各還本50%
可否轉讓或附認股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證期局核准文號	民國101年5月28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23940號函	民國101年7月10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0285號函	民國102年1月7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59946號函	民國102年4月11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11470號函	民國103年7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9158號函	民國103年7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9158號函	民國103年7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9158號函

16. 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契約期間及償還辦法	性質	107.6.30		106.12.31		106.6.30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金額	利率區間
台灣銀行等20家銀行	102.12.31~109.12.31，利息按月繳付，自首次撥款日起滿三年後，每半年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於106年提前還款320億元。	土地抵押貸款	\$4,333,333	1.632%	\$10,400,000	1.632%	\$16,466,667	1.632%
中華票券等4家公司(註)		長天期應付商業本票	-	-	5,496,216	-	5,496,460	-
小計			4,333,333		15,896,216		21,963,12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轉列流動負債			4,333,333		(15,896,216)		(17,629,794)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負債			\$-		\$-		\$4,333,333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註) 本集團與中華票券等4家票券公司簽訂免保證商業本票循環發行及簽證承銷買入協議書。應付商業本票年利率為1.275%~1.292%。惟基於借款合同，本集團可於融資額度內繼續發行。協議書中約定於有效期間內，信用評等需維持中華信用評等公司長期信用評等twA-1(含)以上或經認可之信用評等公司相同等級之信用評等，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符合此項條款之約定，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發行機構	票券到期日	合約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中華票券	107.02.01	107.03.24(註)	1.29	\$1,000,000
國際票券	107.02.08	107.03.26(註)	1.29	1,000,000
萬通票券	107.03.09	107.03.31(註)	1.28	1,000,000
萬通票券	107.03.13	107.03.31(註)	1.28	1,000,000
兆豐票券	107.01.04	107.04.25(註)	1.28	1,500,000
小計				5,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3,784
淨額				<u>\$5,496,216</u>

(註) 已於當期期末轉列流動負債。

106年6月30日				
發行機構	票券到期日	合約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中華票券	106.08.07	107.03.24(註)	1.29	\$1,000,000
國際票券	106.08.08	107.03.26(註)	1.29	1,000,000
萬通票券	106.09.14	107.03.31(註)	1.28	1,000,000
萬通票券	106.09.12	107.03.31(註)	1.28	1,000,000
兆豐票券	106.07.11	107.04.25(註)	1.28	1,500,000
小計				5,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3,540
淨額				<u>\$5,496,460</u>

(註) 已於當期期末轉列流動負債。

(2)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含長天期應付商業本票)，未來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台 幣 金 額
107.07.01~108.06.30	<u>\$4,333,333</u>

(3)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3,817千元及61,200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26,412千元及121,266千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5,649千元及24,457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1,299千元及48,911千元。

18.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與已發行股本均為95,259,597千元，每股票面金額均為10元，分為9,525,960千股。每股票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資本公積

	107.6.30	106.12.31	106.6.30
發行溢價	\$24,864,000	\$24,864,000	\$24,864,00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379,284	6,379,284	6,379,28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75,641	175,641	175,64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2,994	2,994	-
其他	208	208	-
合計	<u>\$31,422,127</u>	<u>\$31,422,127</u>	<u>\$31,418,925</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

- (a) 因特殊用途所提列之盈餘公積。
- (b)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c) 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惟其累積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已提列數為限。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所營事業屬成熟期產業，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50%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全部股利的50%。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此函令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017,015	\$7,576,410		
普通股現金股利	60,013,546	57,155,758	\$6.30	\$6.00
合計	<u>\$68,030,561</u>	<u>\$64,732,168</u>		

有關員工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1。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非控制權益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期初餘額	\$2,859,884	\$34,457
追溯適用及重編之影響	(300)	-
重編後期初餘額	2,859,584	34,45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8,478)	3,10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75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52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3
期末餘額	<u>\$2,912,815</u>	<u>\$37,573</u>

19. 營業收入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銷貨收入淨額				
汽 油	\$27,096,459	\$20,063,589	\$50,734,026	\$42,484,620
石油化學品(乙烯及丙烯等)	53,882,731	45,068,285	109,772,349	101,531,232
柴 油	47,848,970	29,378,830	89,128,788	61,942,673
航空燃料油	12,904,929	8,366,711	23,347,361	17,880,392
電 力	7,031,473	5,126,182	12,055,153	10,035,553
蒸 汽	3,478,291	3,220,441	7,296,522	6,680,931
其 他	39,833,223	27,440,961	81,495,525	62,318,405
小 計	192,076,076	138,664,999	373,829,724	302,873,806
勞務提供收入	251,464	252,333	574,766	529,516
合 計	<u>\$192,327,540</u>	<u>\$138,917,332</u>	<u>\$374,404,490</u>	<u>\$303,403,322</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收入組成部分如下：

	石油化學部門	公用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汽 油	\$23,948,748	\$-	\$3,147,711	\$27,096,459
石油化學品(乙 烯及丙烯等)	53,882,731	-	-	53,882,731
柴 油	46,742,733	-	1,106,237	47,848,970
航空燃料油	12,904,929	-	-	12,904,929
電 力	-	7,031,473	-	7,031,473
蒸 汽	-	3,478,291	-	3,478,291
其 他	39,460,835	316,066	56,322	39,833,223
小計	176,939,976	10,825,830	4,310,270	192,076,076
提供勞務	-	-	251,464	251,464
合計	<u>\$176,939,976</u>	<u>\$10,825,830</u>	<u>\$4,561,734</u>	<u>\$192,327,54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176,939,976</u>	<u>\$10,825,830</u>	<u>\$4,561,734</u>	<u>\$192,327,540</u>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收入組成部分如下：

	石油化學部門	公用部門	其他部門	合計
銷售商品				
汽 油	\$44,564,603	\$-	\$6,169,423	\$50,734,026
石油化學品(乙 烯及丙烯等)	109,772,349	-	-	109,772,349
柴 油	86,968,604	-	2,160,184	89,128,788
航空燃料油	23,347,361	-	-	23,347,361
電 力	-	12,055,153	-	12,055,153
蒸 汽	-	7,296,522	-	7,296,522
其 他	80,756,162	618,785	120,578	81,495,525
小計	345,409,079	19,970,460	8,450,185	373,829,724
提供勞務	48,676	-	526,090	574,766
合計	<u>\$345,457,755</u>	<u>\$19,970,460</u>	<u>\$8,976,275</u>	<u>\$374,404,490</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u>\$345,457,755</u>	<u>\$19,970,460</u>	<u>\$8,976,275</u>	<u>\$374,404,490</u>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銷售商品	\$98,263	\$296,166	\$197,903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中有98,263千元於本期認為收入。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負債增加197,903千元，主因國際原油價格上漲，帶動成品油單價提高，致使本期相關合約預收款金額上升。

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註)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註)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款項	\$122,347		\$59,615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集團不預期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款會受交易對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 (1) 應收款項之總帳面金額63,080,566千元，以預期信用損失率約略1%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為689,440千元。
- (2) 應收款項則考量過往經驗視為單一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0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61,440,176	\$1,595,052	\$834	\$-	\$44,504	\$63,080,566
損失率	1%	1%	1%	1%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28,977	15,951	8	-	44,504	689,440
合 計	\$60,811,199	\$1,579,101	\$826	\$-	\$-	\$62,391,126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款項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629,825
期初保留盈餘調整數	-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629,825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59,615
期末餘額	\$689,440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4.1~107.6.30			106.4.1~106.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1,217,555	\$509,596	\$1,727,151	\$1,183,252	\$759,696	\$1,942,948
薪資費用	1,050,248	409,595	1,459,843	1,020,232	665,274	1,685,506
勞健保費用	77,687	50,040	127,727	75,467	47,206	122,673
退休金費用	57,017	32,449	89,466	55,113	30,544	85,65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603	17,512	50,115	32,440	16,672	49,112
折舊費用及折耗費用	3,113,050	275,158	3,388,208	4,186,188	305,845	4,492,033
攤銷費用	755,810	31,477	787,287	383,807	31,476	415,283

功能別 性質別	107.1.1~107.6.30			106.1.1~106.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2,517,338	\$1,674,901	\$4,192,239	\$2,365,284	\$1,534,859	\$3,900,143
薪資費用	2,182,020	1,475,499	3,657,519	2,040,097	1,347,746	3,387,843
勞健保費用	156,099	100,158	256,257	150,193	93,357	243,550
退休金費用	113,355	64,356	177,711	109,737	60,440	170,1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5,864	34,888	100,752	65,257	33,316	98,573
折舊費用及折耗費用	6,298,154	550,786	6,848,940	8,661,873	614,430	9,276,303
攤銷費用	1,159,582	62,953	1,222,535	821,520	62,953	884,473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攤銷費用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分別為5,106千元及9,470千元。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萬分之二至千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依獲利狀況，以0.02%估列員工酬勞，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金額為6,484千元，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金額為10,897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員工酬勞金額為2,970千元，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金額為8,397千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為19,207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報告。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租金收入	\$294,782	\$295,327	\$589,855	\$578,399
利息收入(註1)	(註1)	282,184	(註1)	542,666
銀行利息收入(註2)	116,407	(註1)	186,863	(註1)
同業往來利息收入(註2)	153,709	(註1)	319,864	(註1)
小計	270,116	(註1)	506,727	(註1)
呆帳轉回利益(損失)(註1)	(註1)	(9,848)	(註1)	70,937
其他收入—其他	251,281	273,836	452,630	664,347
股利收入	1,183,366	549,323	1,183,366	549,323
合 計	\$1,999,545	\$1,390,822	\$2,732,578	\$2,405,672

註1：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註2：銀行存款及同業往來係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870	\$(7,809)	\$(9,158)	\$(11,44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損失)	5,908	-	5,908	-
處分投資利益	-	11,455	-	11,850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19,466	386,359	1,207,465	(2,238,924)
減損損失				
投資性不動產	-	-	(42,046)	-
減損迴轉利益				
投資性不動產	-	-	-	105,030
其他利益(損失)—其他	(70,573)	(55,011)	(111,080)	(102,3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註)	226,097	-	138,675	-
合 計	\$1,681,768	\$334,994	\$1,189,764	\$(2,235,854)

註：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41,257	\$195,998	\$83,603	\$391,263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79,569	119,337	168,767	248,503
同業借款之利息	12,545	14,325	24,986	28,880
租賃之利息	10,127	11,342	20,346	23,257
其他利息費用	41,059	30,139	80,691	61,620
財務成本合計	<u>\$184,557</u>	<u>\$371,141</u>	<u>\$378,393</u>	<u>\$753,523</u>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64,683	\$-	\$664,683	\$-	\$664,6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51,862	-	251,862	-	251,86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129,500	-	1,129,500	-	1,129,500
避險工具之損益	(48,901)	(2,893)	(51,794)	(10,359)	(41,4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429,505	-	429,505	-	429,505
合 計	<u>\$2,426,649</u>	<u>\$(2,893)</u>	<u>\$2,423,756</u>	<u>\$(10,359)</u>	<u>\$2,434,115</u>

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78,260	\$-	\$78,260	\$-	\$78,2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3,366,142	(11,455)	3,354,687	-	3,354,687
現金流量避險	(73,610)	-	(73,610)	(12,514)	(61,09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72,480	-	72,480	-	72,480
合 計	<u>\$3,443,272</u>	<u>\$(11,455)</u>	<u>\$3,431,817</u>	<u>\$(12,514)</u>	<u>\$3,444,331</u>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	\$-	\$(33,448)	\$33,4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749,095	-	7,749,095	-	7,749,0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46,005	-	246,005	-	246,00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570,263	-	570,263	-	570,263
避險工具之損益	(45,994)	(9,819)	(55,813)	(9,954)	(45,85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140,145	-	140,145	-	140,145
合 計	\$8,659,514	\$(9,819)	\$8,649,695	\$(43,402)	\$8,693,097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 調整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861,812)	\$-	\$(861,812)	\$-	\$(861,8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3,341,762	(11,850)	3,329,912	-	3,329,912
現金流量避險	(127,521)	-	(127,521)	(21,679)	(105,8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05,471)	-	(205,471)	-	(205,471)
合 計	\$2,146,958	\$(11,850)	\$2,135,108	\$(21,679)	\$2,156,787

24. 所得稅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6,910,200	\$3,213,647	\$11,335,399	\$7,998,16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年度之調整	397,825	(570,417)	397,825	(570,41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 得稅費用(利益)	(96,858)	70,102	(84,906)	(88,713)
與稅率變動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	(665,274)	-
其他	271	91,162	4,755	(37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7,211,438</u>	<u>\$2,804,494</u>	<u>\$10,987,799</u>	<u>\$7,338,66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 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 失)	\$(10,359)	\$(12,514)	\$(9,954)	\$(21,679)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	(33,448)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u>\$(10,359)</u>	<u>\$(12,514)</u>	<u>\$(43,402)</u>	<u>\$(21,679)</u>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台亞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六輕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 之淨利(千元)	<u>\$25,225,846</u>	<u>\$12,053,970</u>	<u>\$43,527,264</u>	<u>\$34,669,920</u>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u>9,525,960</u>	<u>9,525,960</u>	<u>9,525,960</u>	<u>9,525,960</u>
基本/稀釋每股盈餘(元)	<u>\$2.65</u>	<u>\$1.27</u>	<u>\$4.57</u>	<u>\$3.64</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6.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並未持有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台灣塑膠(股)公司	對本公司之重大影響之個體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對本公司之重大影響之個體
南亞塑膠(股)公司	對本公司之重大影響之個體
鯨世界國際(股)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麥寮汽電(股)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台塑海運(股)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中塑油品(股)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全鋒汽車(股)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台塑資源(股)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佳的星(股)公司	本集團之合資者之合資
NEUMIN OIL AND GAS, LLC.	本集團之合資者之合資
台塑科騰化學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合資者之合資
台塑出光特用化學品(股)公司	本集團之合資者之合資
台化地毯(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台塑生醫(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台灣醋酸(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福懋興業(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虹京資源(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南亞電路板(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南中石化(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華亞汽電(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台朔重工(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全國加油站(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台塑通運(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南亞光電(股)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Simosa Shipping Co., Ltd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 影響之個體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35,797,538	\$22,780,468	\$73,444,336	\$53,948,711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7,667,957	23,638,854	54,548,573	48,046,124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226,671	10,588,791	24,339,873	22,081,655
小計	75,692,166	57,008,113	152,332,782	124,076,49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1,405,605	1,088,039	2,646,152	2,162,965
本公司為合資者之合資	2,401,068	1,841,816	4,547,152	3,660,884
其他關係人	9,965,315	9,927,804	20,314,551	19,311,264
合計	\$89,464,154	\$69,865,772	\$179,840,637	\$149,211,603

本公司及子公司出售商品予關係人，有關價格係依一般條件辦理，收款條件依雙方約定月結後收款。

2. 進貨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 影響之個體	\$9,025,797	\$5,821,914	\$18,891,451	\$14,570,553
其他關係人	162,073	165,266	350,951	341,777
合計	\$9,187,870	\$5,987,180	\$19,242,402	\$14,912,330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以優惠價格向關係人購貨，付款期間為驗收後30日內撥款。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其他關係人			
全國加油站股份有限公司	\$1,777,349	\$1,602,469	\$1,652,637
合計	1,777,349	1,602,469	1,652,637
減：備抵損失	-	-	-
淨額	\$1,777,349	\$1,602,469	\$1,652,637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2,595,851	\$13,728,239	\$8,340,631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722,335	9,208,270	7,599,352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09,178	3,739,244	3,474,799
小計	<u>26,027,364</u>	<u>26,675,753</u>	<u>19,414,782</u>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427,133	166,597	259,685
本公司為合資者之合資	852,786	778,798	606,845
其他關係人	3,523,656	3,963,698	3,061,500
合計	<u>30,830,939</u>	<u>31,584,846</u>	<u>23,342,812</u>
減：備抵損失	-	-	-
淨額	<u>\$30,830,939</u>	<u>\$31,584,846</u>	<u>\$23,342,812</u>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6.30	106.12.31	106.6.30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2,470,006	\$2,719,332	\$1,581,885
其他	941,127	678,293	703,954
小計	<u>3,411,133</u>	<u>3,397,625</u>	<u>2,285,839</u>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78,283	67,213	78,389
本公司為合資者之合資	13,093	10,667	13,477
其他關係人	46,660	77,878	48,606
合計	<u>\$3,549,169</u>	<u>\$3,553,383</u>	<u>\$2,426,311</u>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工程委託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承建廠區擴建及修護工程之金額，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項目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 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修護工程	\$23,005	\$17,144	\$34,320	\$59,309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 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廠區擴建	14,204	92,936	14,389	97,724
其他關係人	修護工程	66,774	52,402	133,804	123,414
其他關係人	廠區擴建	190,315	129,846	283,594	132,253
合計		<u>\$294,298</u>	<u>\$292,328</u>	<u>\$466,107</u>	<u>\$412,700</u>

本公司委託台朔重工(股)公司及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承建廠區擴建及修護工程係依一般條件辦理，付款期間為驗收後一個月內付款。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資金融通情形

其他應收款－應收同業往來(帳列其他應收款)：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	\$4,259,500	\$4,259,500	\$-
其他	1,504,000	1,800,000	309,900
小計	5,763,500	6,059,500	309,900
其他關係人			
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	3,009,000	3,009,000	-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8,550,000	14,910,000	10,500,000
小計	11,559,000	17,919,000	10,500,000
合計	\$17,322,500	\$23,978,500	\$10,809,900

對關聯企業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依合約按期收取，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對關係人往來利息分別為147,571千元及90,577千元，利息分別按年利率1.408%~1.408%及1.408%~1.409%收取。

8. 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均未計息)情形如下：

(1) 其他應收款－材料款等

	107.6.30		106.12.31		106.6.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71,281	0.23	\$16,688	0.05	\$34,291	0.17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36,238	0.12	68,202	0.20	4,808	0.02
本公司為合資者之合資	6,665	0.02	6,360	0.02	4,373	0.02
其他關係人	13,969	0.05	32,314	0.10	13,800	0.07
合計	\$128,153	0.42	\$123,564	0.37	\$57,272	0.28

係出售材料款，收款條件按對方確認後30天內撥款。

(2) 其他應付款項

	107.6.30		106.12.31		106.6.30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69,986	0.37	\$15,435	0.11	\$18,792	0.02
本公司為合資者之合資	9,923	0.01	2,900	0.02	-	-
其他關係人	-	-	182,830	1.33	67,312	0.10
合計	\$279,909	0.38	\$201,165	1.46	\$86,104	0.12

係購入工程材料款等，付款條件依驗收後30天內付款。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其 他

(1) 使用勞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使用勞務之明細如下：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項 目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港口勞務	\$435,368	\$390,681	\$885,801	\$818,123
本公司為合資者	航機加油、勞務				
之合資		14,654	17,292	28,519	50,906
其他關係人	勞務	487	449	939	984
合 計		<u>\$450,509</u>	<u>\$408,422</u>	<u>\$915,259</u>	<u>\$870,013</u>

係向上述公司購入港口使用費、拖船費及油品運送費用等，付款條件依雙方約定月結後次月付款。

(2) 租金支出

租用辦公室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關係人租用辦公室之情形如下：

	107.4.1~107.6.30		106.4.1~106.6.30	
	金 額	估租金支出 百分比	金 額	估租金支出 百分比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u>\$13,320</u>	<u>5.64</u>	<u>\$13,320</u>	<u>6.21</u>

	107.1.1~107.6.30		106.1.1~106.6.30	
	金 額	估租金支出 百分比	金 額	估租金支出 百分比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 重大影響之個體	<u>\$26,640</u>	<u>5.66</u>	<u>\$26,640</u>	<u>6.30</u>

向關係人租用辦公室，租賃價格係參考當地一般租金水準而定，每半年付款一次。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融資租賃承諾

本集團向關係人Simosa Shipping Co., Ltd承租船舶及設備，租期為民國101年1月至115年12月，每日支付租金33,500美元；租約到期時，船舶及設備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因於民國103年1月修改相關租賃協議，故本集團重新計算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因融資租賃產生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現值之調節列式如下：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最低給付額	給付額現值
不超過一年	\$244,915	\$206,213	\$239,679	\$199,661	\$244,401	\$201,43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980,331	871,086	959,374	843,405	978,274	850,880
超過五年	858,880	826,827	959,374	918,667	1,101,479	1,049,251
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2,084,126	1,904,126	2,158,427	1,961,733	2,324,154	2,101,561
減：融資費用	(180,000)	-	(196,694)	-	(222,593)	-
最低租賃給付額現值	\$1,904,126	\$1,904,126	\$1,961,733	\$1,961,733	\$2,101,561	\$2,101,561

(4) 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107.6.30	106.12.31	106.6.3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22,341,250	\$24,848,460	\$32,794,790
本公司為合資者之合資	2,750,000	2,750,000	2,750,000
本公司之子公司	40,000	-	90,000
其他關係人	15,795,023	15,457,372	11,760,519
合計	\$40,926,273	\$43,055,832	\$47,395,309

(5) 租金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出租儲槽及土地予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107.4.1~107.6.30		106.4.1~106.6.30	
	金額	佔租金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租金收入百分比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33,444	11.35	\$27,761	9.40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4,097	1.39	3,800	1.28
本公司為合資者之合資	8,121	2.75	2,944	1.00
合計	\$45,662	15.49	\$34,505	11.68

	107.1.1~107.6.30		106.1.1~106.6.30	
	金額	佔租金收入百分比	金額	佔租金收入百分比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69,710	11.82	\$55,275	9.56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8,194	1.39	7,601	1.31
本公司為合資者之合資	16,242	2.75	5,887	1.02
合計	\$94,146	15.96	\$68,763	11.89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財產交易

本公司處分機械設備(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如下：

	107.4.1~107.6.30		106.4.1~106.6.30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 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	\$-	\$146	\$146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	-	21	21
合 計	\$-	\$-	\$167	\$167

	107.1.1~107.6.30		106.1.1~106.6.30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 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	\$-	\$1,212	\$631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	-	788	117
合 計	\$-	\$-	\$2,000	\$748

10.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短期員工福利	\$9,948	\$10,811	\$34,718	\$34,398

八、質押之資產

集團下列資產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抵質押資產	內 容	107.6.30	106.12.31	106.6.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南亞股票	\$7,224,171	(註)	(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台化股票	4,374	(註)	(註)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南亞股票	(註)	\$6,493,432	\$6,293,3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台化股票	(註)	3,708	3,43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 存 單	215,758	296,879	2,000
	合 計	\$7,444,303	\$6,794,019	\$6,298,8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19,118,886	\$19,118,886	\$19,118,886
	機器設備	6,616,357	7,369,924	8,130,764
	什項設備	155,271	165,268	176,358
	合 計	\$25,890,514	\$26,654,078	\$27,426,00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1. 融資租賃承諾：詳關係人附註七.9.(3)。
2. 因營運需要而自客戶貨款、工程發包等所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為315,428千元。
3. 因資金融通需要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為新台幣204,200,000千元。
4. 為進口原料向銀行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1,761,803千元。
5. 為因應投資越南「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之山陽深水港及大煉鋼廠聯合體資本支出及設備款需求，由本集團之轉投資事業「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向各銀行洽定一至五年借款額度，配合上述銀行借款需求，由本集團依持股比例提供借款保證，並連帶保證該公司借其債務之25%。
6. 為因應投資越南「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之山陽深水港及大煉鋼廠聯合體資本支出及設備款需求，由「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發行10年期之海外公司債，發行金額為美金10億元，該海外公司債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十四日發行完成，配合上述海外公司債，由本集團依持股比例提供保證，並保證台塑開曼發行之海外公司債所衍生償還義務之25%。
7. 本集團經由轉投資事業「塑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轉投資「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並持有其11.432%股權，現為支應台塑河靜開曼之轉投資事業越南「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山陽深水港與大煉鋼廠聯合體投資案工程、設備款、償還其他借款債務及一般營運週轉需求，向以三井住友銀行擔任管理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申請5年期授信額度；另為提供台塑河靜鋼鐵資本支出及償還台塑河靜開曼既有到期負債，向以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管理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申請7年期授信額度。配合上述銀行借款需求，由本集團依持股比例提供借款保證；另向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請5年期授信額度，由本集團依持股比例提供借款保證。
8. 本集團轉投資事業「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為配合拓展投資礦源及充實營運資金，向法商東方匯理銀行借款美金4億3,000萬元，本集團依照持股比例提供借款保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6.30	106.12.31	106.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504,809	(註1)	(註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853,597	(註1)	(註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註1)	\$81,652,770	\$86,687,8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註1)	(註1)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59,624,709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62,391,126		
應收租賃款	3,813,572		
其他應收款	30,759,363		
小計	156,588,770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4,118,987	73,784,914
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56,258,028	42,456,419
應收租賃款		3,858,248	4,062,361
其他應收款		33,029,088	20,128,880
小計		137,264,351	140,432,574
避險之金融資產(106.12.31及106.6.30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4,910	40,295	91,239
合 計	\$253,952,086	\$218,957,416	\$227,211,685

金融負債

	107.6.30	106.12.31	106.6.30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30,385	\$580,066	\$577,935
應付票據及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25,327,371	11,946,963	13,945,985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7,900,000	25,700,000	28,7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333,333	15,896,216	21,963,127
應付租賃款	1,904,216	1,961,733	2,101,561
小計	49,795,305	56,084,978	67,288,608
避險之金融負債(106.12.31及106.6.30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20,427	-	3,371
合 計	\$49,815,732	\$56,084,978	\$67,291,979

註：

1.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皆包括以成本衡量者。
3.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組成。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集團以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借款以規避此匯率風險，前述規避匯率風險之方式可協助本集團減少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但無法完全排除此風險之影響。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位通常相當時，此時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惟若有部位不相當時，則以衍生工具規避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規避風險之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分析之，當新台幣對美金升/貶值1元時，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626,199千元及638,942千元。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並輔以利率交換合約以管理利率風險，惟部份交易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故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1個季度，假若利率上升/下降0.25%，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5,570千元及27,964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皆分別包含於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本集團並未持有供交易之上市櫃權益證券。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中之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六月三十日之權益之影響為649,843千元。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約643,812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1.36%、70.96%及66.6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款項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本集團對於信用風險增加之債務工具投資，將適時處分該等投資以降低信用損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評估之前瞻性資訊(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尚包括總體經濟資訊及產業資訊等，並於前瞻資訊將造成重大影響情況下進一步調整損失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公司債及融資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基於利率變動之可能性或幅度很小，因此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推估。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6.30							
借款	\$4,740,542	\$-	\$-	\$-	\$-	\$-	\$4,740,542
應付款項	25,327,371	-	-	-	-	-	25,327,371
應付公司債	7,763,220	6,748,420	-	-	-	3,653,280	18,164,920
應付租賃款	244,915	245,586	244,915	244,915	244,915	858,880	2,084,126
106.12.31							
借款	\$16,748,107	\$-	\$-	\$-	\$-	\$-	\$16,748,107
應付款項	11,946,963	-	-	-	-	-	11,946,963
應付公司債	11,410,875	7,759,395	3,245,760	-	-	3,651,480	26,067,510
應付租賃款	239,679	239,679	240,336	239,679	239,679	959,375	2,158,427
106.6.30							
借款	\$18,521,597	\$4,410,466	\$-	\$-	\$-	\$-	\$22,932,063
應付款項	13,945,985	-	-	-	-	-	13,945,985
應付公司債	10,952,280	7,757,865	7,757,865	-	-	3,650,760	30,118,770
應付租賃款	244,401	244,401	245,071	244,401	244,401	1,101,479	2,324,154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7.6.30					
流入	\$3,537	\$1,373	\$-	\$-	\$4,910
流出	(19,604)	(823)	-	-	(20,427)
淨額	<u>\$ (16,067)</u>	<u>\$550</u>	<u>\$-</u>	<u>\$-</u>	<u>\$ (15,517)</u>
106.12.31					
流入	\$40,295	\$-	\$-	\$-	\$40,295
流出	-	-	-	-	-
淨額	<u>\$40,295</u>	<u>\$-</u>	<u>\$-</u>	<u>\$-</u>	<u>\$40,295</u>
106.6.30					
流入	\$86,674	\$4,565	\$-	\$-	\$91,239
流出	(1,545)	(1,826)	-	-	(3,371)
淨額	<u>\$85,129</u>	<u>\$2,739</u>	<u>\$-</u>	<u>\$-</u>	<u>\$87,868</u>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淨額現金流量表達。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租賃負債 (流動及非流動)	來自籌資 活動之負債 總額
	短期借款 (同業往來)				
107.1.1	\$580,066	\$201,165	\$15,896,216	\$25,700,000	\$1,961,733
現金流量	(249,681)	78,744	(11,566,667)	(7,800,000)	(100,459)
非現金之變動	-	-	3,784	-	-
匯率變動	-	-	-	-	42,852
107.6.30	<u>\$330,385</u>	<u>\$279,909</u>	<u>\$4,333,333</u>	<u>\$17,900,000</u>	<u>\$1,904,126</u>
					<u>\$24,747,753</u>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無須適用。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及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d) 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e)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放款及應收款)及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應付租賃款)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主係能源商品合約，其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5。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107.6.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2,568,559	\$3,936,250	\$-	\$6,504,8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64,984,289	-	25,869,308	90,853,597
避險之金融資產				
能源商品	4,910	-	-	4,910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避險之金融負債				
能源商品	\$20,427	\$-	\$-	\$20,427

106.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58,242,165	\$-	\$-	\$58,242,165
基金	1,565,139	4,573,903	-	6,139,042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能源商品	-	40,295	-	40,295

106.6.30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51,143,000	\$-	\$-	\$51,143,000
基金	15,071,225	4,626,945	-	19,698,170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能源商品	-	91,239	-	91,23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能源商品	\$-	\$3,371	\$-	\$3,371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股票
106.12.31	\$-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22,798,267
107.1.1	22,798,2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06,972
107年取得	1,676,070
107年處分	(21,752)
因處份而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中之累積金額權益重分類	(1,878)
匯率變動影響數	411,629
107.6.30	\$25,869,30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集團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重大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市場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10.47%~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2,845,389 千元
股票	資產法 缺乏流通性折價	20%	缺乏流通性之程度越高，公允價值估計數越低
			當缺乏流通性之百分比上升(下降)10%，對本集團權益將減少/增加 67,710 千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3)	\$-	\$-	\$374,081	\$374,081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借款	\$-	\$4,663,718	\$-	\$4,663,718
應付租賃款	-	1,904,126	-	1,904,126
應付公司債	-	17,900,000	-	17,900,00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3)	\$-	\$-	\$463,548	\$463,548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借款	\$-	\$16,476,282	\$-	\$16,476,282
應付租賃款	-	1,961,733	-	1,961,733
應付公司債	-	25,700,000	-	25,700,000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13)	\$-	\$-	\$463,548	\$463,548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借款	\$-	\$22,541,062	\$-	\$22,541,062
應付租賃款	-	2,101,561	-	2,101,561
應付公司債	-	28,700,000	-	28,700,000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7.6.30			106.12.31			106.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43,721	30.5	\$37,933,491	\$1,051,603	29.848	\$31,388,246	\$1,010,442	30.436	\$30,753,813
歐元	1,035	35.344	36,581	14,035	35.608	499,758	68	34.754	2,363
日幣	32,903	0.277	9,114	198,574	0.264	52,424	44,239	0.271	11,989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40,665	30.5	\$1,240,283	\$39,536	29.848	\$1,180,071	\$43,774	30.436	\$1,332,30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17,522	30.5	\$18,834,421	\$198,317	29.848	\$5,919,366	\$371,500	30.436	\$11,306,974
歐元	40,883	35.344	1,444,969	39,425	35.608	1,403,845	570	34.754	19,810
日幣	288,610	0.277	79,945	533,767	0.264	140,914	193,839	0.271	52,530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519,466千元、386,359千元、1,207,465千元及(2,238,924)千元。

1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經董事會決 議通過) (註3)	期末餘額 (董事會 決議通過) (註3)	實際動支 餘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有短期 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註6)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台灣塑膠(股)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6,000,000	4,000,000	-	-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依資金貸予辦法第7 條規定辦理資金貸與 時，本公司對單一企 業之資金貸與授權額 度不得超過淨值 10%。其限額為 33,990,882千元。 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 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 金融通限額以淨值之 25%為限，其他對象 以淨值20%為限，個別 對象限額分別為 84,977,206千元及 67,981,765千元。	資金貸予他人之總 額以淨值之50%為 限，其中貸予無業 務往來但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要者之總 額以淨值之40%為 限，資金融通最高 限額分別為 169,954,412千元及 135,963,529千元。
0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 (股)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6,000,000	4,000,000	-	-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 (股)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6,000,000	4,000,000	-	-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台塑海運(股)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1,100,000	700,000	500,000	1.408~ 1.408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賴南海運(股)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否	6,409,989	5,701,836	4,181,836	1.408~ 1.408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台塑海洋運輸投 資(股)有限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否	2,678,800	2,520,500	1,860,500	1.408~ 1.408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台朔重工(股)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22,120,000	8,550,000	8,550,000	1.408~ 1.408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 有限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3,009,000	3,009,000	3,009,000	1.408~ 1.408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有 限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4,259,500	4,259,500	4,259,500	1.408~ 1.408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麥寮汽電(股)公司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408~ 1.408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台亞石油(股)公司 (註9)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1,000,000	1,000,000	-	-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六輕汽車貨運(股) 公司(註9)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250,000	250,000	-	-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0	本公司	Fomosa Dredging Corporation(註9)	應收同業 往來款	是	5,700,000	5,700,000	3,568,500	1.408~ 1.408	(2)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合計	\$44,690,836	\$26,929,336								

註1： 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 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 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 有業務往來者填1，並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5： 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 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 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 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 係屬納入合併報表編製範圍，有關資金貸與他人，已於合併報表沖銷。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 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 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 (註7)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本公司	台亞石油 (股)公司	(2)	\$220,940,735	\$40,000	\$40,000	\$40,000	無	0.01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 之1.3倍，本期最高限額為 441,881,470千元，對單一 企業最高保證限額為最高 保證限額之50%	Y	N	N
0	本公司	台塑科騰化 學有限公司	(6)	220,940,735	2,750,000	2,750,000	2,750,000	無	0.81	"	N	N	N
0	本公司	台塑資源 (股)公司	(6)	220,940,735	3,278,750	3,278,750	3,278,750	無	0.96	"	N	N	N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 曼)有限公司	(6)	220,940,735	21,133,750	19,062,500	19,062,500	無	5.61	"	N	N	N
0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 曼)有限公司	(6)	220,940,735	15,795,023	15,795,023	15,795,023	無	4.65	"	N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股數：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千單位)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4)	
本公司	股 票—台灣塑膠(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460	14,789,291	-	112.50	
本公司	股 票—南亞塑膠(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9,214	15,627,498	-	87.20	(註5)
本公司	股 票—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568	5,900,960	-	121.50	(註5)
本公司	股 票—全國加油站(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807,000	-	40.35	
本公司	股 票—南亞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4,815	27,856,642	-	83.20	
本公司	基 金—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專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73	1,000,408	-	12.49	
本公司	基 金—聯邦證券貨幣市場基金專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481	1,006,088	-	13.15	
本公司	基 金—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863	501,625	-	14.39	
本公司	基 金—兆豐私募美元豐碩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478	3,936,250	-	315.46	
本公司	股 票—南亞光電(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92	100,230	14.30%	15.68	
本公司	股 票—亞太投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50	522,233	2.11%	58.35	
本公司	股 票—台塑網(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5	80,965	12.50%	27.68	
本公司	股 票—台朔重工(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981	546,759	1.26%	21.89	
本公司	股 票—台塑海洋運輸投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5,361,896	19.00%	2,044,964	
本公司	股 票—廣源投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36,292	3.91%	7.26	
本公司	股 票—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19,450	1.97%	7.7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公允價值之填寫方法如下：

①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日之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公允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②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5：抵質押股數如下：

① 持有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48,568千股，其中36千股，業已提供質押。

② 持有南亞塑膠(股)公司179,214千股，其中82,846千股，業已提供質押。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註5)		買 入(註3)		賣 出(註3)				期 末(註5)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金額	股數 (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千股)	金額
本公司	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專戶	-	-	\$-	80,073	\$1,000,000	-	\$-	\$-	\$-	80,073	\$1,000,000
本公司	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兆豐私募美元整項	-	14,978	4,903,800	-	-	2,500	772,908	772,908	-(註6)	12,478	4,130,892
本公司	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塑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	17,556,240	-	1,676,070	-	-	-	-	50	19,232,310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20%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10%計算之。

註5：期初及期末金額之表達係原始成本。

註6：處分前已將帳面成本評價至公允價值，評價金額為(45,593)千元。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內湖「台北企業總部園區」辦公大樓	107.05.03	\$3,674,500	已支付第一、二期款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買賣雙方參考市場行情及估價報告議價決定(註4)	辦公大樓	無
本公司	內湖「台北企業總部園區」辦公大樓	107.05.03	1,000,500	已支付第一、二期款	美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買賣雙方參考市場行情及估價報告議價決定(註4)	辦公大樓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該資產係由本公司、台灣塑膠(股)公司、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及南亞塑膠(股)公司共同分攤價款，該資產之整體價值由歐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及台灣大華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分別估價18,044,586千元及18,010,228千元。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銷貨	54,548,573	14.57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9,722,335	15.31	
			進貨	4,310,359	2.93				832,967	3.29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銷貨	24,339,873	6.5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3,709,178	5.84	
			進貨	509,084	0.35				108,160	0.43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銷貨	73,444,336	19.62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12,595,851	19.83	
			進貨	14,072,008	9.57				2,470,006	9.75	
本公司	全國加油站(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9,721,808	2.60	驗收後45天	無	無	2,047,101	3.22	
			進貨	-	-				1,777,349 (應收票據)	99.92	
本公司	台亞石油(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7,451,488	1.99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1,329,609	2.09	(註)
			進貨	-	-				-	-	
本公司	福懋興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5,252,449	1.40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464,047	0.73	
			進貨	54	-				-	-	
本公司	南中石化(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3,376,584	0.90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539,175	0.85	
			進貨	-	-				-	-	
本公司	佳的星(股)公司	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之合資	銷貨	4,157,557	1.11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783,364	1.23	
			進貨	-	-				-	-	
本公司	中塑油品(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817,911	0.49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375,013	0.59	
			進貨	-	-				-	-	
本公司	台灣醋酸(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976,143	0.26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138,013	0.2237	
			進貨	262,401	0.18				42,547	0.17	
本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896,465	0.24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322,426	0.51	
			進貨	-	-				-	-	
本公司	全鋒汽車(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554,015	0.15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11,042	0.02	
			進貨	-	-				-	-	
本公司	台塑科騰化學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之合資	銷貨	364,409	0.10	驗收後一個月	無	無	69,422	0.11	
			進貨	-	-				-	-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帳款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2,595,851	12.70	-	-	12,595,851	無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9,722,335	11.43	-	-	9,722,335	無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3,709,178	11.80	-	-	3,709,178	無	
本公司	全國加油站(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3,825,450	5.37	-	-	1,929,527	無	
本公司	台亞石油(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29,609	11.22	-	-	1,329,609	無	(註)
本公司	福懋興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464,047	20.17	-	-	464,047	無	
本公司	佳的星(股)公司	本公司為合資控制者之合資	783,364	11.52	-	-	783,364	無	
本公司	台灣醋酸(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138,013	11.59	-	-	138,013	無	
本公司	中塑油品(股)公司	關聯企業	375,013	11.12	-	-	375,013	無	
本公司	南中石化(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539,175	10.55	-	-	539,175	無	
本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322,426	7.50	-	-	322,426	無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帳列 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期後收 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應收同業往來款								
本公司	Formosa Dredging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3,568,500	-	-	-	3,568,500	無	(註)
本公司	參寮汽電(股)公司	關聯企業	1,000,000	-	-	-	-	無	
本公司	台塑海運(股)公司	關聯企業	500,000	-	-	-	-	無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4,259,500	-	-	-	4,259,500	無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3,009,000	-	-	-	3,009,000	無	
本公司	台朔重工(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8,550,000	-	-	-	450,000	無	

(註)：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六.5及十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台塑石化(股)公司	台亞石油(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7,451,488	價格同一般交易	1.99%
				應收帳款	1,329,609	次月30日內收款	0.27%
1	台亞石油(股)公司	台塑石化(股)公司	2	勞務收入	24,111	次月30日收款	0.01%
1	六輕汽車貨運(股)公司	台塑石化(股)公司	2	勞務收入	179,400	次月30日收款	0.05%
1	Formosa Dredging Corporation	台塑石化(股)公司	2	勞務收入	1,116,054	次月30日收款	0.30%
				應收帳款	1,575,929	-	0.32%
				其他應付款	3,572,689	-	0.74%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投資)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截至 107年6月30日止 之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底	股 數 (千股)	比例(%)	帳面價值			
本公司	台亞石油(股)公司	中華民國	油品零售	\$1,097,992	\$1,097,992	100,000	100.00	\$1,270,456	\$150,013	\$150,013	
本公司	六輕汽車貨運(股)公司	中華民國	運 輸	176,019	176,019	19,378	88.00	301,759	14,869	13,085	
本公司	FPCC USA, INC.	美 國	石油探勘	1,253,974	1,253,974	10	100.00	550,787	25,199	25,199	
本公司	Formosa Dredg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船舶租賃	100,440	100,440	10	100.00	235,825	55,321	55,321	
本公司	塑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開曼	投資公司	19,232,310	17,556,240	50	100.00	19,177,678	(30)	(30)	
本公司	FG Inc.	美 國	投資公司	3,785,225	3,785,225	11	57.00	3,806,627	(23,863)	(13,602)	
本公司	參寮汽電(股)公司	中華民國	發 電	5,985,979	5,985,979	547,070	24.94	11,990,952	524,595	130,834	
本公司	宜濟建設(股)公司	中華民國	營 建	80,500	80,500	8,050	40.55	89,226	587	238	
本公司	參寮港口(股)公司	中華民國	港務管理	1,348,137	1,348,137	98,907	44.96	2,563,380	302,687	136,088	
本公司	台塑開發(股)公司	中華民國	土地開發	229,970	229,970	38,953	45.99	852,367	(200)	(92)	
本公司	台塑海運(股)公司	中華民國	運 輸	20,000	20,000	3,238	20.00	170,210	99,365	19,873	
本公司	中塑油品(股)公司	中華民國	其他油品製造及銷售	54,000	54,000	41,748	20.00	570,434	180	36	
本公司	佳的星(股)公司	中華民國	石油製品批發零售 及航空站加油	21,501	21,501	2,400	50.00	67,520	62,014	31,007	
本公司	台朔環保(股)公司	中華民國	廢棄物處理	417,145	417,145	41,714	24.34	227,254	3,320	808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截至 107年6月30日止 之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底	股數 (千股)	比例(%)	帳面價值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股)公司	中華民國	合成橡膠製造	400,000	400,000	40,000	33.33	216,738	(1,044)	(348)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2,177,480	2,177,480	70,000	31.82	617,871	(467,637)	(148,802)	
本公司	台塑科騰化學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合成橡膠製造	1,237,500	1,237,500	123,750	50.00	893,667	46,456	23,228	
本公司	新耀光(股)公司	中華民國	LED應用產品產銷	80,361	80,361	8,036	39.43	63,047	(16,437)	(6,481)	
本公司	台塑資源(股)公司	中華民國	礦業	5,845,940	5,845,940	584,594	25.00	5,384,679	(616,440)	(154,11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	開曼	投資公司	377	377	13	25.00	602,394	956,244	239,061	
本公司	台塑出光特用化學品(股)公司	中華民國	石油製品零售	750,000	750,000	75,000	50.00	657,500	(46,952)	(23,476)	
台亞石油(股)公司	福豐工程(股)公司	中華民國	配管工程	11,500	11,500	1,150	50.00	10,480	(2,854)	(1,427)	
台亞石油(股)公司	全鋒汽車(股)公司	中華民國	各種汽車及其零件之 進出口買賣業務	40,000	40,000	3,430	49.00	49,861	6,114	2,996	
台亞石油(股)公司	綠世界國際(股)公司	中華民國	油品零售	151,715	151,715	14,994	49.00	157,719	3,910	1,916	
六輕汽車貨運(股)公司	綠世界國際(股)公司	中華民國	油品零售	48,209	48,209	4,801	15.69	50,502	3,910	613	
FPCC USA, INC.	NEUMIN OIL AND GAS, LLC	美國	石油探勘	305,191	305,191	60	50.00	20,026	-	-	
FG Inc.	FG LA LLC	美國	石化製品產銷	6,495,813	3,623,063	-	100.00	6,628,733	(10,819)	(10,819)	
Formosa Dredging Corporation	台塑石化海運有限公司	香港	運輸事業	-	-	-	-	-	-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2. 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有六輕汽車貨運(股)公司、台亞石油(股)公司、FPCC USA, INC.、Formosa Dredging Corporation、塑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FG Inc.、FG LA LLC及台塑石化海運有限公司八家，其總資產及總營業收入雖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10%，仍應揭露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董事會核准額度)	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進(銷)貨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1	台亞石油(股)公司	綠世界國際(股)公司	應收同業往來款	是	\$50,000	\$4,000	\$4,000	1.408~1.408	(2)	-	營運週轉	無	無	無	\$317,614	\$635,228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元)	
台亞石油(股)公司	股票—全國加油站(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流動	72	2,898	-	40.35	
台亞石油(股)公司	股票—台益豐(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500	24,023	5%	16.02	
六輕汽車貨運(股)公司	基金-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70	60,438	-	10.30	
塑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股票—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621,178	19,177,460	11.43%	30.87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 初(註5)		買 入(註3)		賣 出(註3)				期 末(註5)	
					股數 (千股)	金 額	股數 (千股)	金 額	股數 (千股)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千股)	金 額
FG Inc.	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G LA LLC	子公司	-	\$3,623,063	-	\$2,872,750	-	\$-	\$-	\$-	-	\$6,495,813
塑化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564,707	15,984,213 (註6)	56,471	1,676,070	-	\$-	\$-	\$-	621,178	18,076,777 (註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20%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10%計算之。

註5：期初及期末金額之表達係原始成本。

註6：期初及期末金額係包含匯率影響數。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主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 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 (寧波)有限公司	合成橡膠 製造	US\$220,000 NT\$6,710,000	(2)	US\$70,000 NT\$2,177,480	-	-	US\$70,000 NT\$2,177,480	NT\$(467,637)	31.82%	NT\$(148,802)	NT\$617,87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US\$70,000 NT\$2,177,480	US\$70,000 NT\$2,177,480	NT\$203,945,29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台塑合成橡膠(香港)有限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投資損益認列係未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為之。

註3：本公司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係淨值之60%。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石油化學部門：該部門負責油品、石化產品之生產與銷售。
2. 公用部門：該部門負責水、電、蒸氣等各項公用流體生產及銷售。

本集團未報導之其他經營活動及營運部門之相關資訊合併揭露於「其他部門」項下。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基礎。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民國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石油化學部門	公用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76,939,976	\$10,825,830	\$4,561,734	\$-	\$192,327,540
來自公司內部之收入	3,792,042	2,774,698	1,057,334	(7,624,074)	-
收入合計	<u>\$180,732,018</u>	<u>\$13,600,528</u>	<u>\$5,619,068</u>	<u>\$(7,624,074)</u>	<u>\$192,327,540</u>
部門損益	<u>\$25,857,350</u>	<u>\$2,448,229</u>	<u>\$234,608</u>	<u>\$3,887,321</u>	<u>\$32,427,508</u>

民國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石油化學部門	公用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126,399,079	\$8,658,022	\$3,860,231	\$-	\$138,917,332
來自公司內部之收入	3,193,538	2,802,865	1,122,690	(7,119,093)	-
收入合計	<u>\$129,592,617</u>	<u>\$11,460,887</u>	<u>\$4,982,921</u>	<u>\$(7,119,093)</u>	<u>\$138,917,332</u>
部門損益	<u>\$11,528,860</u>	<u>\$2,149,172</u>	<u>\$245,571</u>	<u>\$936,644</u>	<u>\$14,860,247</u>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石油化學部門	公用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345,457,755	\$19,970,460	\$8,976,275	\$-	\$374,404,490
來自公司內部之收入	7,451,488	5,322,336	2,101,572	(14,875,396)	-
收入合計	<u>\$352,909,243</u>	<u>\$25,292,796</u>	<u>\$11,077,847</u>	<u>\$(14,875,396)</u>	<u>\$374,404,490</u>
部門損益	<u>\$47,496,247</u>	<u>\$3,299,443</u>	<u>\$541,629</u>	<u>\$3,169,266</u>	<u>\$54,506,585</u>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石油化學部門	公用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278,130,705	\$17,317,941	\$7,954,676	\$-	\$303,403,322
來自公司內部之收入	6,517,722	5,496,423	2,202,666	(14,216,811)	-
收入合計	<u>\$284,648,427</u>	<u>\$22,814,364</u>	<u>\$10,157,342</u>	<u>\$(14,216,811)</u>	<u>\$303,403,322</u>
部門損益	<u>\$39,448,776</u>	<u>\$3,630,205</u>	<u>\$495,967</u>	<u>\$(1,563,263)</u>	<u>\$42,011,685</u>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註1：收入來自低於量化門檻者包括碼頭裝卸、運輸及油品零售等營運部門，該等部門從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
- 註2：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消除並反映於「調節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整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 註3：每一營運部門之損益不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淨外幣兌換(損)益等。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相關之資訊：

營運部門資產

	石油化學部門	公用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107.6.30部門資產	\$215,035,285	\$34,954,724	\$266,303,106	\$(31,821,361)	\$484,471,754
106.12.31部門資產	\$220,414,289	\$39,149,743	\$200,687,777	\$(28,711,083)	\$431,540,726
106.6.30部門資產	\$186,391,044	\$33,976,376	\$245,870,305	\$(26,283,495)	\$439,954,230

營運部門負債

	石油化學部門	公用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107.6.30部門負債	\$79,718,627	\$4,499,787	\$63,909,929	\$(6,478,227)	\$141,650,116
106.12.31部門負債	\$48,939,195	\$4,103,876	\$40,938,032	\$(6,586,861)	\$87,394,242
106.6.30部門負債	\$58,913,809	\$3,260,696	\$95,286,960	\$(6,280,527)	\$151,180,938

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107.4.1~ 107.6.30	106.4.1~ 106.6.30	107.1.1~ 107.6.30	106.1.1~ 106.6.30
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	\$28,305,579	\$13,678,032	\$50,795,690	\$43,078,981
其他損益	234,608	245,571	541,629	495,967
未分配金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4,901	209,078	251,962	(147,343)
淨外幣兌換(損)益	1,519,466	386,359	1,207,465	(2,238,924)
其他企業利益(費用)	2,102,954	341,207	1,709,839	823,00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2,427,508	\$14,860,247	\$54,506,585	\$42,011,685